

第十章

实施知识产权战略

一、专利申请和授权

2016年，新疆三种专利申请量达14105件，拥有有效发明专利3762件，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为1.594件，PCT专利申请为24件；全区商标申请为34136件，核准注册商标数为19648件；全区各类作品等级920余件，登记出版外国图书合同46件；向国外输出版权56项，引进国外版权44项。

2016年，新疆三种专利授权为7116件，同比减少18.78%。其中新疆发明、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专利授权分别为

910件、4828件和1378件。

二、知识产权制度建设

推进自治区知识产权制度建设。1月16日，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重大经济科技活动知识产权评议意见》(新政办发〔2016〕2号)，明确了自治区重大经济科技活动中引入知识产权评议制度。为配合该意见的实施，11月21日，自治区知识产权局印发《自治区重大经济科技活动知识产权评议工作操作指南》(新知规字〔2016〕41号)，建立了自治区知识产权分析评议工作模式。完成

了《关于落实〈国务院关于新形势下加快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的若干意见〉的实施方案(送审稿)》，明确了自治区落实强国意见的工作目标、任务和工作分工。巴州、乌鲁木齐、昌吉州、阿克苏、和田等5个地州市制定了《加强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的意见》。乌鲁木齐市、昌吉回族自治州、巴州等3个地州市出台了《关于加强重大经济科技活动知识产权评议工作的意见》。

制订了《实施国家知识产权纠纷调解项目工作方案》，成立知识产权纠纷

2015~2016年新疆三种专利创造能力统计表

年代	历年三种专利申请累计数(件)	当年三种专利申请数(件)	当年三种专利申请数及所占比例					
			发明		实用新型		外观设计	
			申请数 (件)	所占比例 (%)	申请数 (件)	所占比例 (%)	申请数 (件)	所占比例 (%)
2015	71111	12250	3024	24.7	6354	51.9	2872	23.4
2016	85216	14105	3598	25.5	7999	56.7	2508	17.8
同比增幅(%)	19.8	15.1	19.0	0.8	25.9	4.8	-12.7	-5.6

注:以上数据含兵团

2015~2016年新疆有效发明专利分布统计表

年代	当年拥有有效发明专利	非职务有效发明专利	职务有效发明专利				
			小计	工矿企业	大专院校	科研院所	机关团体
2015	3072	493	2579	1560	293	660	66
2016	3762	547	3215	1998	388	743	86
同比增长(%)	22.5	11.0	24.7	28.1	32.4	12.6	30.3

注:以上数据含兵团

调解委员会,在全区启动国家知识产权纠纷调解试点工作。

三、知识产权创造和运用

(一) 知识产权创造能力不断提升

2016年,新疆三种专利申请量达14105件,同比增长15.14%;拥有有效发明专利同比增长22.46%,增幅在全国排第22位;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同比增长23.26%。PCT专利申请为24件,在全国排第24位、比上年提高一位。全区商标申请同比增长35.0%;核准注册商标数为19648件,同比增长15.0%。

(二) 创新管理,提升知识产权运用能力

1.做好专利实施计划项目管理工作
有66个项目通过初审和专家论证,列入2016年度自治区专利实施计划,自治区财政投入1470万元。同时加强对专利实施项目的监管工作,对正在实施的项目进行中期检查,对到期的65个项目进行验收。

2.继续推进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和贯标工作

推荐鄯善工业园区申报国家知识产权试点园区,推荐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申报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园区。自治区新确定知识产权贯标试点企业21家,累计76家。

3.开展知识产权分析评议试点工作

完成上报《2014年重大经济科技项目知识产权评议试点项目报告》。完成评议项目“稠油加氢”技术和“棉花机械采摘及加工技术”的立项并实施。

4.组织实施第二届新疆专利奖评奖表彰

自治区推荐的“高干度油田注汽锅炉和高干度蒸汽生产方法”“一种通用联

合整地机”和“移动平衡数字化抽油机”等3件专利获第十八届中国专利奖优秀奖;“一种多晶硅生产中还原尾气热能回收利用的方法和装置”等39项专利获得第二届新疆专利奖,其中一等奖5项、二等奖11项、三等奖23项。获奖代表参加自治区科技创新大会和科技奖励大会。

5.启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

有14项知识产权通过质押融资73万元,实现了知识产权资源与金融资源的有效结合,缓解了企业融资的难题。同时加强自治区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平台建设,加快专利服务业的培育和发展。

四、专利行政执法

(一) 深入开展知识产权专项行动

印发《2016年全区知识产权局系统执法维权工作方案》。各地按照自治区的部署,以查处食品药品、环境保护等涉及民生领域的侵权假冒行为为重点,组织开展了多种形式的专利执法及跨部门的联合执法活动。

2016年,全区知识产权局系统共受理专利案件725件,其中专利纠纷案件114件,冒充专利案件611件,结案738件,其中调处专利纠纷案件127件,查处冒充专利案件611件;检查商品21.36万件,接受其它部门移交案件3件,与其他部门协作执法58次,知识产权局之间协作执法20次,与外省区知识产权局协作执法2次。

(二) 不断完善专利行政执法协作机制

一是大力促进自治区与地州市、地州市之间专利行政执法协作机制;二是积极推进“兵地”(即自治区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专利行政执法协作机制建

设;三是不断完善专利行政执法部门与司法保护机关协作执法机制建设;四是主动与内地省区开展专利行政执法的协作配合。

(三) 继续推进国家知识产权纠纷调解试点工作

制订《实施国家知识产权纠纷调解项目工作方案》,成立知识产权纠纷调解委员会,在全区继续推进国家知识产权纠纷调解试点工作。2016年在新疆2个企业进行试点。

(四) 建立电子商务领域执法工作机制

一是建立电子商务领域专利保护长效机制,指导电子商务交易平台建立专利保护内部监管机制,构建打击电子商务领域专利侵权假冒行为的快速反应、快速打击、快速协作机制。二是建立与电子商务平台沟通机制。按照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局案件移送协办工作机制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自治区电子商务领域专利执法维权协作机制,开展案件移送协办、联合办案和执法维权工作。2016年与内地联合办案13起。

(五) 有序推进国家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培育工作

2016年,第一批规范化市场(华凌综合市场)培育项目进入验收阶段。制订了新疆专业市场认定标准,总结了对外贸口岸市场知识产权保护经验模式。第二批规范化市场(华凌南疆综合批发市场)培育工作进入中期总结阶段。第三批规范化市场(新疆诚和和田玉文化产业中心、新北商贸公司)申报获国家局批准立项,2016年进入实施阶段。在总结完善三批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培育工作的经验基础上,2017年在全区将逐步推进专业市场知识产权保护培育工作。

(六) 发布《2015年新疆知识产权保护状况(白皮书)》

由自治区知识产权战略实施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组织专利、商标、版权、文化、农业、林业、海关、公安和法院等知识产权相关部门共同完成《2015年度新疆知识产权保护状况(白皮书)》,并联合向社会发布。



9月1日,在伊宁市举行北疆五地州知识产权保护区域合作签约仪式。国家知识产权局执法司主任蔡健炜等领导出席签约仪式。